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
傳 真：05-2286283
聯 絡 人：廖恂君05-2254321#719
電子郵件：mpliao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世賢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253043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112PE01391_1_181503528751.pdf、112PE01391_2_181503528751.pdf、
112PE01391_3_181503528751.pdf、112PE01391_4_181503528751.pdf)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(以下簡稱人事總處)函知，「112年至114年『闔家安康』-全國公教員工團體保險」(以下簡稱本保險)，經公開徵選由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中國人壽)獲選賡續承作，檢送本保險辦理說明資料、方案內容及加入表各1份，請查照轉知同仁參考運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人事總處112年2月7日總處給字第11240001962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110年至112年全國公教員工團體保險，由中國人壽依約承作至112年3月31日24時止，經人事總處辦理公開徵選本保險承作保險公司，由該公司獲選賡續承作，並提供「意外險給付方案」與「壽險、意外險及住院醫療給付方案」等2方案，辦理期間自112年4月1日0時起至114年3月31日24時止，為期2年。相關規定請參閱旨揭說明資料，另投保作業請逕洽中國人壽辦理。

三、相關注意事項：

- (一)本保險係徵選合法登記並有意願提供優惠內容之保險公司，轉介予公教員工，相關保險給付資金由承作保險公司自行籌措，被保險人保險費用由投保人全額負擔，人事總處不負貼補之責。
- (二)如因本保險發生任何糾紛，由承作保險公司及投保人依民法、保險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解決，人事總處不涉入處理。
- (三)本保險係由中國人壽自負風險管理責任，依被保險人各項條件進行評估，爰該公司就本保險具有最終准駁核保權。
- (四)本保險相關資訊業已公告於人事總處全球資訊網給與福利處「福利文康」區及中國人壽官方網站，如需進一步瞭解相關內容，洽詢電話：市話免費撥打：0800-098-889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暨所屬機關學校(不含嘉大附小)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(含附件)

